

证券代码：873311

证券简称：华齿口腔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上海华齿口腔医院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2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黄浦区九江路 399 号 3 楼华齿尚信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12 月 7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陈茂华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：2023-02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董事陈茂华、熊素珍、熊志勇、熊志刚、熊龙国，根据公司章程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：2023-02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：2023-02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华齿口腔医院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20 日